2020年度市级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	项目总金额（万元）	1000
主管部门	常州市工信局	其中：部省级财政（万元）	
实施单位	常州市工信局	市级财政（万元）	1000
计划开始时间	2020年1月	区级财政（万元）	
计划结束时间	2020年12月	其他（万元）	
项目概况及中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节能工作是党中央和国务院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也是我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为支持我市节能降耗和发展循环经济，市级财政设立节能及循环专项，支持节能技术研究开发、节能技术和产品的示范与推广、重点节能工程的实施、节能宣传培训、节能信息服务和表彰奖励等。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省下达节能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目标值
决策	目标设定	目标合理性	合理
		目标明确性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科学性	科学
		预算精确性	精确
过程	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规范性	规范
		业务规范性	规范
		整改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预算执行率	≧95%
结果	产出结果	产出完成率	100%
		产出时效性	100%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结果	效益实现率	100%
	社会评价	社会满意度	≧80%